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 函

發文單位：高雄辦事處

地址：高雄市一心二路 128 號 14 樓

電話：07-3359523 傳真：07-3359525

聯絡人：羅雪如

受文者：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99 年 9 月 21 日

發文字號：99 年仲雄會字 990780 號

洪子雄律師公會徐子長代表出席
席今淑文存
9/25

主旨：本會訂於 99 年 10 月 29 日與高雄律師公會共同舉辦「公共工程契約條款公平性之探討」研討會，敬請轉知 貴會會員踴躍參加。

說明：隨函檢附本次研討會議程及報名表乙份。

理事長 李念祖

「公共工程契約條款公平性之探討」研討會

為探討公共工程契約之公平、公正、合理性、構建台灣高品質公共工程，造福社會，中華民國仲裁協會特與高雄律師公會共同舉辦「公共工程契約條款公平性之探討」研討會，透過各專題報告及與談分享以廣納意見，提供業主、主管機關作為擬訂或修正工程採購契約條款之參考。

本研討會陣容

主持人

李玲玲 律師 聯合理律師事務所 執業律師
蘇吉雄 律師 蘇吉雄律師事務所 主持律師
謝定亞 教授 中央大學營建管理研究所 所長

報告人

古嘉諄 律師 襄瀛法律事務所 主持律師
李家慶 律師 理律法律事務所 合夥律師
顏玉明 教授 政治大學法律科學整合研究所 助理教授
吳詩敏 律師 襄瀛法律事務所 合夥律師
蕭偉松 律師 理律法律事務所 顧問

與談人

薛西全 律師 薛西全律師事務所 所長
吳小燕 律師 建業法律事務所 資深合夥律師
姚志明 教授 高雄大學法學院 專任教授兼院長
林石猛 律師 金石國際法律事務所 所長

主辦單位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
高雄律師公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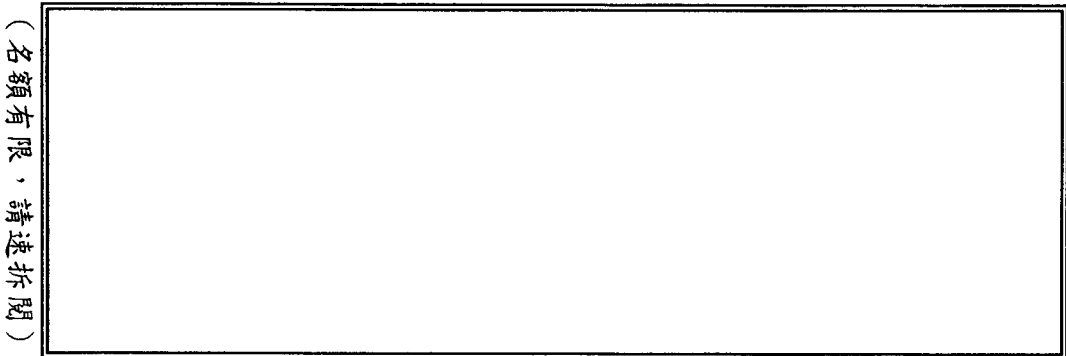
會議地點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 高雄辦事處
高雄市前鎮區一心二路128號14樓(國際金融大樓)

日期 九十九年十月二十九日
(星期五)

邀請您報名參加

- 內
一、從BID條款看國內公共工程契約之公平性問題
二、誠實信用原則在公共工程契約條款之適用
三、情事變更原則在公共工程契約條款之適用
四、綜合討論



(名額有限，請速拆閱)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
高雄律師公會

共同主辦

研討會時程表

報名表

時間	講題	主持人	報告人	與談人
9:30~10:20	報到			
10:20~10:30	開幕致詞			
10:30~12:00	從FIDIC條款看國內公共工程契約之公平性問題	李玲玲 律師	顏玉明 教授	薛西全 律師 吳小燕 律師
12:00~13:30	午餐			
13:30~14:40	誠信用原則在公共工程契約條款之適用	蘇吉雄 律師	吳詩敏 律師	姚志明 教授
14:40~14:50	茶點			
14:50~16:00	情事變更原則在公共工程契約條款之適用	謝定亞 教授	蕭偉松 律師	林石猛 律師
16:00~16:40	綜合討論 & 閉幕致詞	古嘉諄律師 李家慶律師		
16:40	會議結束			

姓名：_____

服務單位：_____

聯絡地址：_____

電話：_____

傳真：_____

請勾選 仲裁人講習 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技師積分證明 建築師研習證明

如需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技師積分證明、建築師研習證明，請填身份證字號：_____

餐飲： 一般 素食 不用餐

報名方式：請將報名表直接傳真 (07) 3359525

連絡電話：(07) 3359523 羅小姐

報名截止日期：座位有限額滿為止

* 本研討會算入仲裁人訓練及講習辦法第13條之仲裁人講習

* 參與本研討會得計入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 本研討會已報請公共工程委員會依『技師執照換發辦法』發給技師積分證明

* 本研討會已報請內政部依「建築師開業證書申請換發及研習證明文件認可辦法」規定納為認可之講習訓練

* 本研討會收費：每人200元

* 繳費方式：劃撥帳號01254887

戶名：中華民國仲裁協會